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做好2022年汛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022年汛期已结束，为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工作部署，全力筑牢地质灾害防线，各乡镇（街道）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要抓紧开展汛后地质灾害隐患核查，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防治责任

各乡镇（街道）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落实做细汛后核查各项措施，认真开展隐患核查，全力保障汛后不发生因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事件。

二、认真开展汛后核查

各乡镇（街道）要立即组织“四重”网格员开展汛后核查工作。一是对已纳入群测群防的隐患点进行全面核查，现场核实隐患点规模、影响范围、威胁对象、预警信号、撤离路线、避灾场地和监测预警设备运行情况，并分析隐患点发展变形趋势；核查“四重”网格人员到岗到位、日常巡查工作情况，单点防灾预案和防治措施建议的科学性、合理性。特别要重点核查乌郁两江沿线等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高和极高风险区，人口聚集的场镇、学校周边、重要交通沿线等重点区域。二是全面核查今年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后续处置情况，核实是否落实防治措施、是否仍存在安全隐患、是否存在变形进一步加剧、是否存在威胁对象等情况，三是经核查有变化的，要及时将最新情况报告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对核查发现的新增隐患点，要立即纳入群测群防体系，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四重”网格员，设置警示牌、监测点和边界桩，编制完成单点防灾预案。

三、应撤尽撤，防止撤离人员私自回流

灾险情发生时，各乡镇（街道）第一时间撤离危险区群众，坚持以“不死人”为首要目标，适当扩大撤离范围；要落实专人巡查看守，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严防临时撤离避险群众回流居住。相关乡镇（街道）要妥善安置好因灾险情临时撤离避险的群众 ，经规划自然资源、应急管理部门和辖区乡镇（街道），以及参与应急处置工作的应急监测单位、应急调查单位、驻守地质队员和相关专家进行科学论证确定灾险情安全隐患已彻底解除，临时撤离人员方可返回居住。

四、强化地灾应急值守和信息上报

各乡镇（街道）要切实加强地质灾害应急值守，确保灾险情发生时能够第一时间作出反应。要严格落实24小时应急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妥善安排好值班值守工作，确保值班人员在岗位、在状态、在现场；要确保通讯和信息渠道畅通，严格执行灾险情报送制度，切实加强信息报送的主动性、敏感性和实效性，强化信息分析研判和处理速度，防止信息迟报、错报、漏报、瞒报。

特此通知。

彭水自治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2日